

汽車業 《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汽車維修服務」職能範疇

名稱	進行定期電單車保養
編號	108674L2
應用範圍	在電單車維修工場，從業員能夠按電單車製造商維修手冊指示，職安健及環保要求，安全地檢查和進行各類電單車的保養工序，完成後；進行基本的系統表現測試及填寫有關工作記錄。
級別	2
學分	3（僅供參考）
能力	<p>表現要求</p> <p>1. 應具知識(進行電單車保養工序的基本知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電單車製造商維修指引及香港道路交通相關條例的要求，明白電單車保養工序及要求，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快檢查 ○ 標準檢查 ● 明白進行電單車保養工序所需工具及儀器的使用方法。 ● 明白香港道路車輛安全及環保相關條例的要求 <p>2. 應有表現(進行電單車保養工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照電單車製造商維修手冊的指示、香港道路交通相關條例、職安健及環保要求，安全地進行電單車保養工序，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引擎及機械組件 ○ 燃料供應系統 ○ 引擎管理系統 ○ 制動系統 ○ 轉向系統 ○ 懸掛系統 ○ 傳動系統 ○ 電氣系統 ○ 車身和車陣組件 ● 進行性能及安全檢查並填寫有關工作記錄，焦點在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異常情況 ○ 量度數據 ○ 重要決定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受評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夠按照電單車製造商維修手冊的指示，職安健及環保要求，安全地進行電單車保養工序； ● 能夠在工序完成後，進行安全檢查及填寫有關工作記錄；及 ● 能夠按照製造商規格及香港道路交通條例相關條文，評估電單車各系統是否達到應有的表現及安全要求。
備註	此能力單元之學分值是假設該受評人士已擁有認識電單車組件的結構及基本工作原理的知識。

汽車業 《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汽車維修服務」職能範疇

	<p>此能力單元涉及的主要相關法例/守則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道路交通(車輛構造及保養)規例
--	-----------------------------------------------------------------------------------------------